

夢 金 卷



内部刊物
请勿外传

刑 侦 案 例

(3)

贵州省公安厅四处编印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目 录

- 龙潭魔影.....黔南州公安处刑侦科 (1)
- 三张发票.....毕节地区公安处刑侦队 (11)
- 黄金梦.....毕节地区公安处刑侦队 (23)
- 采购员失踪之谜.....贵阳市公安局南明区分局 (38)
- “五·二六”碎尸案侦破纪实
.....都匀市公安局刑侦队 (51)
- 炸开土围子.....黔南州公安处刑侦科 (59)
- 警犬破案五例.....贵州省公安厅四处警犬所 (70)
- 如意算盘.....贵州省公安厅四处对策科 (81)
- 封面设计: 王小妍

龙潭魔影

黔南州公安处刑侦科

龙潭浮尸，深夜魔影

一九八五年七月二十二日晚十二时许，李士勤、李士影两位老农，趁着田野的微风和气候凉爽，在这“伸手不见五指”之夜，打着不太亮的电筒，高一脚、低一脚的沿着田坎去看田水。当靠近距龙潭山不远的地方，发现龙潭山脚有微弱的、暗淡的、一闪一闪的“鬼光”，隐隐约约的看到一个无头无尾的形影，往龙潭山脚方向窜去。两位老农顿时毛骨悚然，魂不附体，惊叫一声“碰见鬼啦！”调头往家回奔……第二天上午有人议论：“徐正英家两个姑娘昨晚到刘朝猛家吃饭后回家睡觉，今天早晨发现刘艳玉不见啦！”

七月二十七日中午瓮安县翻砂厂职工谢华山到龙潭炸鱼，刚到潭边，发现潭中浮起一个黑乎乎的漂影，仔细定神一看，是一具俯卧尸

体，急忙跑到乡政府报案。伍乡长、罗书记带领一些乡干部及群众赶到龙潭，组织群众将尸体拉到岸边，经过辨认是一具女尸。当场一位群众说：“二十日晚十一时左右，刘艳玉家两姊妹从叔叔刘朝猛家吃饭回家，第二天早晨六时左右，她妈徐正英去叫她姊妹起床时，发现刘艳玉不知去向，四处寻找不见。后请人算命说：‘她跟四个男人外出，要半年后才返回’。其母认为是丑事，不准声张，更不能向乡里报告；若有人问，就说回湖南老家去了”。经辨认，龙潭浮尸就是刘艳玉。

匿迹初现，他杀抛尸

接到报案后，县公安局、州公安处刑侦科分别于七月二十八、二十九日由两位局长和刑侦科长率领侦察技术员赶赴现场，进行勘查和尸检。刘艳玉卧室是一个套间两张床，在七天中全被翻动过。其母介绍说，当晚刘艳玉睡的是里间，我叫起床时，发现刘艳玉不知去向。但她的床铺整齐，只有被子、垫单和枕巾不见，其它东西完整。验尸查明：刘艳玉上身无衣，带

乳罩，下身穿长裤，左腿裤内塞有内裤，裤带扭结；用垫单、上衣包一块七点八斤的生铁、三块共十三点七斤的石头，用尼龙绳捆绑于死者胸腹下，枕巾捆于腰部；处女膜破裂，从胃内容物消化程度看，是在饭后四小时左右死亡，认定是他杀，死后入水。

判断失误，走偏方向

勘查尸检后，立即向当地群众和被害者家属亲友开展调查，从收集反映和揭发的材料来看，其继父陆增平嫌疑较大。八五年元月陆到刘家与其母徐正英同居，死者曾多次反对，陆以金钱拢络，倍加关心体贴死者。群众反映说：“陆爪手（左手被烧过）会搞，搞了老的又搞小的”、“砍了竹子，又拔笋子”。陆增平于七月二十日离家，去广西金城江、柳州，当晚刘艳玉就失踪。二十四日陆增平由柳州回来，先到龙潭观水，吸两支烟，丢了一颗石头才返回徐正英家。二十七日刘艳玉浮起后，陆神色紧张，并当众说：“我愿意出钱，立即掩埋”。还对徐正英说：“我完啦！如果你有良

心我还活得成……” 据此，当天将陆收容审查，经多次审讯，陆都矢口否认。

重新排队，发现疑犯

经过二十五天的调查，走访了两个省的三个县、六个区、十三个乡、六个厂矿，查对了数十条线索，对陆增平作了否定，其理由是：

1、七月二十日离家，二十一日上午就到了金城江，无作案时间；2、他第一次去龙潭出于好奇；3、因他有前科（取保外医）离家到这里与徐正英同居，又有不法行为，怕公安局来处理此案牵涉到他，故出现反常现象。

陆被否定后，专案组集中力量调查捆尸尼龙绳和坠尸的铁板。尼龙绳是一根旧的、由二十四根丝头扭成；铁板是苏式拖拉机后犁铧三接头中间的一块，白斗山矿区六十年代有此拖拉机，机身以废铁卖掉，后三接头及犁铧存放在该矿区所属的蚂蚁坟农场，在发案的前半月，以废铁卖给平定乡翻砂厂。据此排出三名嫌疑对象，经过深入查对否定二人，重点集中在居住在仓库围墙外面、距被害者家五十公尺

的欧明华身上。

为了慎重，吸取前次教训，黔南州公安处和县委领导主持召开案件汇报分析会，经反复研究，一致认为，欧明华有作案的重大嫌疑：

1. 欧道德败坏，调戏妇女多人，又与死者母亲长期通奸，对死者常以帮助担水为名，动手动脚；2. 自称七月二十日晚八时睡觉，又唆使其妻作证说他当天下午七时睡觉；3. 曾发现他家有类似绳子，发案后突然不见，追问其绳子去向，吞吞吐吐，后又买一根较细（十八个头扭成）新的绳子来搪塞；4. 发案后几次带妻子外出，回避与我侦察人员接触；5. 欧心狠手毒，曾将其亲兄弟打得死去活来，扬言有手榴弹，随时炸他不顺眼的人。经请示黔南州委、州政法委员会批准，决定将欧明华拘留审查。

运用特情，促犯供罪

针对欧明华出身较苦，曾在部队当过副连长，回家后在乡里当过武装部长，文化不高，性情傲慢，平时县、区领导干部找他谈话，谈得好，多说几句，谈得不好，一言不发的特

点。为不致在审讯中形成僵局，强调必须讲究审讯艺术，加强狱侦，才能打赢这一仗。于是召开了专案组、预审、看守所干部参加的联席会，将专案组物建特情的设想和条件提出，请预审、看守所推荐，由专案组逐个审查。最后从百人之中挑选了一个当过兵、文化比欧明华高、年龄接近、能讲会说，善于接近他人的轻刑犯。此人犯罪后投案自首，又赔退了赃物，在狱中反映过一些情况，表现积极，要求政府尽快处理他的问题。谈话中，他表示愿尽一切力量为我工作，一切听从指挥。为创造条件，掩人耳目，借口他违犯监规，于八月十八日将其关进单间。二十五日下午，专案组将欧明华拘留押到县公安局，与狱侦关在一室，连夜突审，暗地接会狱侦。在欧与狱侦接触中，欧明华提问多，而狱侦有点急于求成，差点露了马脚。于是专案组指挥狱侦沉着应战，少说、冷淡、装睡，促使欧主动向狱侦靠拢，逐步搞好关系，取其信任，再以老犯身份，从生活各个方面去关心、照顾他，因势利导，顺水推舟，探出真情。在三天三夜的审讯中，欧高谈阔

论，滔滔不绝，常发出苦笑，表露外强中干。回到狱中，则痛哭流涕，吃不好饭，睡不好觉，经常将狱侦摇醒，要求设法营救。他对狱侦说：“老弟，我该怎么办？”狱侦反问：

“你想怎么办？”欧回答：“厕所那里有一个洞，不晓得是否可以钻得出去？”狱侦制止说：“不行！要钻得出去，监狱的人早跑光了。如果你相信我，就将你的事全部告诉我，我们再商量设法解决。”欧叹气地说：“还说什么！说也死，不说也死，不如现在自己吊死”。狱侦规劝他：“老哥，这可使不得！你死了不要紧，又害了我。”此时，欧就脱口而出，向狱侦吐露了真情。他细声细气地说：

“老弟，你放心，你对我这样好，我不会害你的。我的问题，就是在我们乡龙潭浮起的那具女尸，是我搞的，我奸污了她，将她蒙死后用她的垫单，衣服，枕巾包住头身，用我家的绳子捆住，用我的衣服包住电筒的光，向龙潭方向扛去，当到潭边放下，我又到翻砂厂废铁堆拿了一块铁，又拿三块石头捆在死者胸腹下，丢下龙潭沉尸。万没想到，七天后她又浮起。”

狱侦说：“你只奸污她，还好点，还害一条人命，太不划算”。欧说：“我还得了她盖的那床毛毯、被子和手表、钥匙，不敢拿回家，就放在龙潭山的一个山洞里。”说到这里，欧停顿片刻，再三叮嘱狱侦：“老弟，我相信你，与你讲了，千万要保密，不要告诉其他人啊！”狱侦获悉真情后，及时作了汇报。二十七日下午，专案组组织十人到平定乡，在龙潭山寻找罪证。由于山大，洞多，方向位置标记不清，未寻到物证。然后，公开搜查了欧明华家，搜出手榴弹二枚和雷管、引线等危险物品。当晚突审欧明华，他还是和前几天的交待一样，无新的进展，连从他家搜出的手榴弹都不承认。欧回去高兴的对狱侦说：“问我的干部比较好，给我烟抽，给我水喝，轻言细语的和我谈，又不追，又不吼，我的问题看来要解决了。我不承认，慢慢的和他们磨，他们无法，还是要放我。”并再次叮嘱狱侦：“老弟，前晚、昨晚我与你讲的那些事，千万要保密，不要告诉任何人。到时候当哥的出去了，会对得起你老弟的”。狱侦乘势进攻：“要有那么一

天就好啦！怕没有那么容易。你想公安机关抓你来，说明他们掌握你的情况”。欧侥幸地说：

“兄弟，你放心，他们还不是先抓了陆爪手！”
狱侦进一步紧逼道：“正因为他们抓错了姓陆的，就会接受教训，再不能抓错。你不要盲目高兴，只是时间未到。”欧连连点头：“老弟，你有经验，你看我该怎样办？”狱侦以非常关心口吻说：“如果他们再审你，不如咬咬牙，彻底交待算了，落得干净，免得提心吊胆。”欧闭目静听，深深地陷入沉思之中。

掌握心理，一击即溃

根据罪犯心理，八月二十八日上午，将审讯地点改到楼下专设的预审室，内有石磴、铁栏杆，专制的审讯桌、椅，显得威严。将欧带到审讯室时，他惊惶失措，面无血色，眼睛睁得大大的，坐在凳上，呆呆的颤抖。侦察员态度严肃，单刀直入地发问：“欧明华，我们等你三天啦，忍耐是有限的，你愿意交待吗？”欧胆战心惊地回答：“愿……意，愿意……”
侦察员问：“愿交代，我们欢迎，现在你就老

实的交代。”“我交待，我杀人……”欧明华痛哭流涕地一口气交待了杀人的经过和藏赃地点。按供词在龙潭山欧自开的一个石洞里获取了毛毯、被子；在欧家的厕所内打捞起被害者的钥匙、手表等罪证。

浮尸昭雪，群众称快

刘艳玉无辜遭到不幸的凶手查获了，受害者遭到的诬蔑、诽谤澄清了，陆增平释放了，公安机关威望提高了。人民群众拍手称快说：

“公安人员声张正义，实事求是，像这样错综复杂的案件，在较短的时间内搞清是不容易的”。李士勤、李士影两位老农在惊喜中说到：“过去说魔鬼住得很远，住在山洞，是来无影，去无踪，白天看不见，晚上出来吃人。嘿，万想不到杀害刘家姑娘的那个魔鬼，远在天边，近在眼前，原来是我们看着长大的欧毛狗，今天被公安机关抓住了，罪该万死”。

三 张 发 票

毕节地区公安处刑侦队

急促的电话铃声

一九八四年四月九日八时三十分，刚刚上班不久的毕节县公安局的干警们正在打扫卫生，忽然，刑侦队值班室里响起了急促的电话铃声，刑侦队长杨鲜明一把抓起电话听筒，只听见话筒里传出了一位女同志急不可待的声音：“喂，是公安局吗？我是城郊茶亭村村长林茂芝，向你们紧急报告，我们这里涵洞内发现一具尸体，请你们赶快来！……”杨队长放下话筒，立刻向局长作了汇报，随即报告了地区公安处刑侦队。

一刻钟后，勘察车和几辆摩托车载着侦察技术人员，风驰电掣般地赶到发案地点。

现场位于距闹市区约三公里的茶亭村口，在川滇公路一侧的涵洞内，一具无头尸体僵直地俯卧于涵洞里，上身赤体裸露，两脚向背部

弯曲，脚下压着一块石头。尸检结果，死者是一女性，无被性侵犯状况，约在十多个小时前被罪犯杀害后断头分尸、移尸在涵洞里。涵洞里不是第一现场。经使用警犬追踪搜寻，在距涵洞七十二公尺处的坟地上找到了第一现场。坟地上有42×30厘米渗入土内的血迹一滩，离血迹八公尺处找到了用手提包装着埋藏在土坎脚的死者头颅。经检查，系利刃断头，眼被戳烂，面容被毁坏。明显的特征，是死者口内镶有一对左右对称的金牙。在装头颅的提包内，有一把剃头刀，刀刃已残卷系罪犯杀人分尸的凶器。现场上遗留有绿色碎玻璃瓶片，有香槟标笺一张，瓶盖未打开。根据现场情况，分析判断：

①死者被害地点，在城郊约三公里坟山坡上，死者与凶手，应该是互相熟悉的，不然，死者不能被引到这个地方去。

②现场无搏斗痕迹，可见死者是在毫无戒备的情况下被杀的；

③死者被杀后分尸，无性行为，剥光上衣，移尸掩迹，可能是图财害命；

④从选用作案工具剃头刀和分尸的部位精确看，罪犯有人体解剖知识，懂得医理，或者是一个游医；

⑤从犯罪作案手段凶残来看，可能是个惯犯或跑江湖的人。

此案发生后，地委、行署和毕节县委、县政府及省公安厅十分重视、关切，指示地、县公安机关，一定要抓紧破案，为民除害，严惩凶手。

县公安局立即成立了专案组，统一领导破案工作，从查找被害人入手。

辨影寻迹

专案组一方面将死者的面部修复拍成照片，请各地公安机关协查；一方面从发案地入手开展调查研究，辨影寻迹，找出蛛丝蚂迹来。面上的工作，采取从发案地点茶亭到毕节车站沿途约三公里公路两侧的一千多户农民群众逐户访问，逐个走访，请他们回忆在七、八号是否有一镶金牙的女人住宿？对八号前来毕节的一千多位旅客，请他们辨认照片、是否有

镶金牙的旅客住过旅店？对城关上千个商贩进行访问，请他们回忆是否接触过一个镶金牙的做生意的女人？四十八小时过去了，可是这个死者是谁，仍然没有一个人能说出她的踪迹。侦察员们的心里火烧火燎，怎么才能查出这个死者的真实身份呢！

正当侦察工作陷入迷惘、徘徊的时候，现场附近的茶亭村传来一个消息，村里一个镶金牙的女人路××失踪了。接着城郊派出所报告，城郊有一个镶金牙爱唱山歌的中年女人失踪。侦破组接到报告飞速作出反映，很快两个失踪女人搞清了。被杀害的女性是谁？仍然渺茫……。

三 张 发 票

尽管侦察员们废寝忘食，日以继夜的工作，但仍然没有找到死者的下落。这时，法医在清理死者的遗物中，在死者贴身的内裤里，翻拣到已撕碎扯烂、搓揉成卷的一个废纸团，经拼凑放大辨认，系三张住宿发票。一张为三月二十四日住云南曲靖环湖旅社三楼一号房